

招标公告

中国石油东北化工销售公司合成橡胶吨包装周转箱租赁项目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石油东北化工销售公司合成橡胶吨包装周转箱租赁项目已由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分公司批准，项目业主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分公司，资金来自销售费用，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为满足客户工厂对合成橡胶吨包装周转箱（以下简称：吨箱）运输业务的需求，现对大庆石化的合成橡胶吨箱租赁项目开展招标。

2.2服务内容：负责在大庆石化包装现场指导现场人员进行吨箱的组箱、装货及吊装，负责指导客户工厂现场人员进行货物卸货，负责客户工厂空箱回收及返运等。

2.3服务地点：东北三省（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

2.4服务期限：2024年2月1日至2026年1月31日。

2.5招标范围：合成橡胶吨箱租赁

2.5.1投标人负责在大庆石化包装现场指导现场人员进行吨箱的组箱、装货及吊装。

2.5.2吨箱运输至客户工厂后，投标人负责指导客户工厂现场人员进行货物卸货，卸货由客户工厂负责。

2.5.3投标人负责客户工厂空箱回收及返运，空箱仓储地点及返运方式由投标人自行决定并组织，产生的空箱仓储费及返运费由投标人承担。

2.5.4业务范围：运输总量约为12700吨/年（1058吨/月），均衡运输；运输区域：中国石油大庆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庆石化，地址为：大庆石化化工三厂）至中国石油东北化工销售分公司（以下简称：东北公司）区域（包括：黑龙江省、吉林省、辽宁省）。

2.6标段划分：本项目一个标包。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需提供企业营业执照）

3.2投标人拟用于本项目的吨箱应表面完好，符合招标人技术要求，并具有出厂合格证明（出具至少一个）。

3.3财务要求：投标人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需提供书面承诺）

3.4信誉要求：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记录；开标当日，投标人失信分未达到《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失信管理办法》规定的暂停投标资格或取消投标资格的分值的。

3.5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未出现因自身原因造成使用方发生重大的质量、安全、环保事故。（提供书面承诺）

3.6联合体要求: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15日17时至2023年12月21日24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①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ebidmanage.cnpcbidding.com/bidder/ebid/base/login.html>）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请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②登录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网址：<http://www2.cnpcbidding.com/>）完成购买招标文件相关操作，建议使用GoogleChrome浏览器登录。

③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人邮箱及邮编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投标全流程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招标文件为每套200元人民币，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应自负其责。

4.3本次招标文件采取线上发售的方式。潜在投标人在4.1规定的时间内完成4.1规定的2项工作（在线报名和自助购买文件）后，潜在投标人可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4.4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自助购买系统上付款成功后，可在订单详情中通过微信扫码下载标书费电子发票，不再开具纸质发票。

4.5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需要使用U-key完成投标工作，所有首次参与中国石油招标项目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下载方法如下：

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https://www.cnpcbidding.com>“通知公告栏目”的“操作指南”中“电子招投标平台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即可下载“Ukey办理通知公告及操作手册.zip”。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网上电子投标文件提交：

①提交时间：建议于投标截至时间前24小时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考虑投标人众多，避免受网速影响，以及网站技术支持的时间，请于投标截至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版的提交。）

②投标截止时间见6.3，请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下载投标人用户手册，并按照相关操作要求完成投标文件提交操作，至投标截止时间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系统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

5.2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4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

由于财务年底结算，12月26日-31日请勿汇标书费和保证金。

①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或保证金保险或电子保函；

②投标保证金电汇必须由投标人基本帐户单独汇出，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到达指定帐户。

③投标保证金电汇账号：

（操作路径：登录<http://www2.cnpcbidding.com>→个人中心→订单列表→订单详情→投标保证金详情）。

5.3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4年1月9日8时30分**（北京时间）。

5.4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招标机构：中国石油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地 址：沈阳市皇姑区黑龙江街28号

地 址：沈阳市皇姑区泰山路21号

邮 编：

邮 编：110031

联系人：孟南妹

联系人：李明庚范涵冰

电 话：13700002095

电 话：024-82656529

电子邮件：mengnm@petrochina.com.cn

电子邮件：syzb01@cnpc.com.cn/

sy82656529@163.com

2023年12月